

工作報告

金潤泉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編印

民國三十五年五月

目錄

概述

(甲) 抗戰期內之工作

- 一、向後方撤退經過及會所遷移情形
- 二、召開第一屆會員代表大會
- 三、籌開第一屆下半年期會員代表大會
- 四、設立浙西分事務所
- 五、編印戰時刊物
- 六、建議免除特種捐稅及減輕商民負擔
- 七、關於管理戰時物資進出口之重要建議
- 八、本會戰時經濟困難情形

(乙) 勝利以後之工作

- 一、推進省垣情形
- 二、擬訂復員工作綱要
- 三、關於建議事項
- 四、關於調查事項

目錄



目錄

- 五、關於請求事項
- 六、其他事項

(丙) 附錄

- 一、各縣鎮商會復員工作綱要
- 二、建議修正縣市參議員商業團體選舉人應予增加名額之原呈
- 三、請免收復區三十四年度所利得稅之行政訴訟願書原文
- 四、各縣鎮商會一覽表
- 五、本會理監事姓名表
- 六、經費收支報告
- 七、會費及特別補助費收入一覽表
- 八、收發文統計表

工作報告

概述

溯自抗戰軍興，杭州各界成立抗敵後援會，本會參與其事，竭力圖效，自八一三上海戰事爆發後，全浙商界敵愾同仇，情緒熱烈，本會協助政府籌措糧糶，勸募救國公債，及辦理士兵副食，籌款輸將，倍形振奮，旋因戰局轉移省會各機關紛紛後撤，本會任務緊張，未敢驟離，迨至十一月十五日臨時接省黨部電話通知囑向浙東撤退，始匆匆離杭。

自廿六年撤退後方以後，輾轉遷移，備嘗艱苦去年秋敵寇投降，本會浙西分事務所於八月二十五日首先山浙西推進杭垣協助政府努力復員工作，總計抗戰八年當中，會務進行，迄未稍有停頓，舉凡戰時經濟國策之推行與敵偽經濟鬥爭之策勵以及扶植戰時工商業重要之措施，尤始終未敢稍懈，此皆我會員及工作同仁精神團結之成果，所可告慰於我商界同仁者，謹將歷年及最近工作經過，擇其犖犖大者約略報告如下：

甲、抗戰期內之工作

一、本會向後方撤退及遷移情形 廿六年十一月十五日日本會撤退，在金華皂坊巷六號設立本會辦事處，其時各縣鎮商會均在風聲鶴唳搖動邊之際，無從收繳會費不得不力謀緊縮，僅留少數人員，辦理日常會務，嗣新登富陽和織淪陷金華勢垂危急，各機關均遷往麗水，本會亦隨同撤退假麗水縣商會繼續辦公，廿七年一月本會幹部以浙東時有動盪永嘉雖地處浙南尚不失為浙江經濟重心商

承省黨部同意，擬往永嘉設本會辦事處，派盧秘書慕舜前往籌備，詎虞君於赴永途上竟在朱柏碼頭覆車落江淹斃，虞君此行，隨帶保安處發還本會副食品款三千七百餘元及其他文件，又本會鈐記一顆，委員圖章五方，均告遺失，當請八區專員公署追緝，迄無下落，旋即具呈建設廳轉奉經濟部重頒鈐記到會，二十八年因時局稍見穩定，各機關均集中永康辦公，本會因工作上之便利遂移駐永康興福街三號辦公，至三十一年敵人流竄浙東，永康淪陷，本會遷至澄水營園弄四號為臨時辦公處所至三十二年因戰時環境變遷永嘉已形成吾浙商業重要地區，本會重遷永嘉縣商會辦公，嗣因永嘉淪陷，復遷龍泉西平街辦公直至抗戰結束遷返抗垣回憶抗戰八年本會因戰時環境之變遷無日不在動盪應變之中工作成績殊少表現准其間二十八年至三十年一段時間因戰局穩定會務較有進展，工作成績亦以在永康時期表現最多

二、召開第一屆會員代表大會 二十九年四月本會奉令改組召開第一屆會員代表大會假永康下園朱浙江省臨時參議會會場舉行，當時浙東各縣鎮商會代表，均踴躍參加，浙西代表亦多數開道奔赴，會場熱烈選舉完成，所有廿六年以迄廿九年三月底止歷年工作概況及經費收支情形已刊印上屆會務報告茲不復贅。

三、籌備第一屆下半年期會員代表大會 自二十九年夏至三十一年四月，本會職員任期，已屆滿兩年，依法應舉行改選，遂決定於是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第二屆下半年期會員代表大會，當時即成立大會秘書處，推周常務理事仲松負責籌備，大致就緒。詎料五月十七日金華正在舉行全省工商會議而杭敵五路分竄向浙發線進攻其時各地代表均已起程大都半途折回旋永康陷落本會所編成之工作報告及大部文卷均遭炸燬，會所遷移鄉間，大會被迫停開。

四、設立浙西分事務所 本會為與浙西各縣密切聯繫及策動與敵偽經濟鬥爭起見經于廿九年大會決議

並呈准省府政權隴成立浙西分事務所推隴常務理事初覺，主持其事，對於爭取陷區商民，槍運陷區物資策勵陷區商業團體之組織，使之與敵偽作經濟之鬥爭，工作表現，頗著成績，嗣陞常務理事於卅四年積勞病故改推周常務理事忞松爲主任繼續負責領導浙西工商團體與敵偽作殊死奮鬥。

五、編印戰時刊物 本會於廿九年間，曾在永康編印浙江商業戰時刊物報導戰時國內外經濟狀況及各地工商團體動態，他如有關戰時法令戰時經濟國策與夫關於政府抗戰建國之重要措施本刊盡其宣揚並均有詳盡之記載以供會員有所參考，按月出版一期，由徐故常務理事恩培主編，旋以烽火延及浙贛線不得已宣告停刊。

六、建議免除特種捐稅及減輕商民負擔 戰時初起政府當局爲增加戰時稅收，頒布戰時法令對於各地稽征卡所星棋羅布稅務查緝機構非法苛擾害國病商莫此爲甚本會均經列舉事實建議改善但政府法令之合於戰時經濟國策者本會又無不協助政府盡其勸導督促之責但廿九年政府爲彌補稅收之不足曾創行征收特種貨物捐稅及絲繭結隨各種法令本會認爲與戰時維護生產原則違背，經分電力爭，奉准取銷他如查緝處緝私處驛運站及各地非法查驗貨物之臨時機構對貨運之種種留難均經本會剖陳利害揭其黑幕建議政府予以改善均蒙採納。

七、關於管理戰時物資進出口之重要建議 戰時進出口貨物管制甚嚴，我對敵偽實施經濟封鎖，而敵僞亦對我施以經濟反封鎖，是以當時日用必需品之輸入固感困難，而欲求當地土產之輸出，亦甚不易，本會爲適應戰時環境需要調劑物資盈虛，及充實國家資源起見，曾呈准政府，凡各地採購日用必需品不論來自何國產自何地一律獎勵進口以免物資缺乏，其內地過剩土產如紹酒錫箔火腿瓷器等紙等不足以資敵僞助長戰爭力量者均由本會負責證明以便運輸而利生產。

八、本會戰時經濟困難情形，戰前本會會員達百卅餘單位，戰時保持通訊取得聯絡者尚有七十餘單

位浙西各縣均未列計戰時會費收入不及戰前十分之一自卅一年後以交通阻塞，會費來源，更陷絕境所有經常開支，尤以非常應變及會所遷移需費更鉅，均由金理事長潤泉周常務理事仰松私人墊支始得勉力支撐。

乙、勝利以後之工作

一、推進省垣情形，三十四年八月敵寇投降，本會浙西分事務所於八月二十五日由周主任仰松率領全體工作同仁，推進杭州，就保佑坊原址，積極展開復員工作，直至省黨政機關還治及本會山龍泉遷回抗垣，將浙西分事務所結束，並登報公告。

二、擬訂復員工作綱要，抗戰勝利，本會以收復區各縣鎮商會推進伊始，對於應行參加復員工作，至為繁重，為使各會員便於依準起見特擬訂「各縣鎮商會復員工作綱要」一種，分發各縣鎮商會查照辦理，一面並派員前往收復區各縣會同當地政府指導整理商業團體。（附抄復員工作綱要）

三、關於建議事項：

1. 建議省政府行轅，採取緊急有效措施，穩定金融。
2. 建議省政府行轅關於處理偽幣折算算糾紛並規定偽幣折合標準。
3. 建議政府採取合理措施，抑平物價。
4. 建議政府對收復區各工商團體改組意見。
5. 建議政府修正縣市參議員商業團體選舉人應予增加名額（附原呈）。
6. 建議財政部延長中儲券收兌期間及改善收兌辦法。
7. 建議修正營業稅法（一）、整實營業稅稅率應比照零售稅率減半課征。二、擴充營業稅評議委員

會職權三、提高營業稅免稅標準等……。

四、關於調查事項：

1. 調查浙西所屬各縣鎮商會現況及動態。
2. 調查本省繭廠絲廠損失情形。
3. 調查各地商業抗戰損失情形。
4. 調查各地物價波動原因。

五、關於請求事項：

1. 請求免徵木器、磁器、國藥、新藥、綢緞等營業牌照稅。以上各業均係日用品，依營業牌照稅徵收通則，並非課徵對象，本會迭據會員報告，當地政府有對這種日用品課徵牌照稅情形，似有越出營業牌照稅征收範圍均經代為轉請准予豁免。

2. 請求免補醫製藥品鹽稅。本會以各地醫園所存醫鹽，均經補繳稅款，其所餘存之醫製藥品若再責令補稅，足以引起社會問題，殊非戰後改善民生聲中所宜出此，經力爭結果，奉中央各部院暨本省黨政機關及鹽務局電示：「收復區醫坊已製成之醫貨，一律准予免補稅款」。

3. 請求免徵絲繭特產捐。各縣政府為彌補縣預算之不足徵收特產捐本會據報以各地徵收特產稅，稅率既大足以病商撈民且對物課征，類似過去厘金，影響民生，阻礙生產。沈主席下車伊始本會即坦白直陳，經呈奉 省政府令飭停征此雖為本會力爭之結果要亦 沈主席勤政愛民之最大德政也。

4. 請求撤消土產改良費。德清、崇德等縣，征收土產改良費，害農病商，有妨地方經濟，本會據各該縣商會懇請代為呼籲，經先後呈奉 省政府辰江用字 3418 7851 號批示准予據情查明制

止。

5. 請求救濟本省絲綢業，并儘速恢復接收之敵僑工廠充份發給動力燃料，以利生產，本會以本省各縣市蒙受戰禍物資損失不可數計，其中尤以絲綢一業所受損失，尤為慘重，即杭州一市，已達百億元以上，此皆為抗戰而犧牲欲使短期恢復，殊不可能，亟應設法發給各種機件及大量應用原料及燃料等物品使各工廠早日復工，轉利生產，而益民生，經一再呈請宣慰使及省政府局迅賜施行。

6. 請求免征收復區三十四年份所利得稅 浙江區直接稅局查征三十四年度所利得稅處置失當，有皆中失頒布收復區直接稅征免辦法原則，經向財政部提起訴願，請求行政救濟，以資保障。

附請願書原文)

六、其他事項：

1. 協助杭市商會辦理接收工作，督導杭市商會展開整理工作。
2. 籌募款項及慰勞品，發動慰勞贈軍及國軍。
3. 發動慶祝省會各機關還治省垣。
4. 策動穩定物價緊要措施。
5. 實施穩定收復區金融辦法。
6. 參加歡迎 蔣主席及鈕宜慰使。
7. 發動慰勞青年遠征軍。
8. 呼籲減輕商民負擔及各種痛苦（條陳意見面呈 蔣主席）
9. 協助商報社恢復日刊。

19 推派金理專長潤泉，陳監事勤士代表本會出席全國商聯會籌備會議。

丙， 附錄

一， 浙江省各縣鎮商會復員工作綱要

(甲) 加強本身組織

1. 指導整理或改組各同業公會並加強其組織
2. 調查會員戰時在外活動並協助政府調查漢奸罪行切實檢舉漢奸
3. 督促所屬同業公會辦理會員登記
4. 定期召集會員代表大會完成縣鎮商會本身組織

(乙) 促進經濟建設

1. 羅致經濟及企業專門人才參加地方經建事業
2. 協助當地金融機構之復業恢復地方金融
3. 計劃輸出當地土產發展對外貿易
4. 指導並協助復興蠶絲事業發展農村經濟

(丙) 改進工商事業

1. 獎掖工商業之復員事項
2. 疏通貨物來源
3. 勸導抑平物價
4. 調劑當地金融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八

一、浙江省各縣鎮商會復員工作綱要

1. 籌設商品陳列所求貨品之改進及工商之聯繫
2. 籌設工商業補習學校以提高一般店員之常識
3. 辦理關於工商業之公共事業以謀工商業公共福利
4. 辦理工商業之調查編纂以謀工商業之改進
5. 改善待遇提高店員生活
6. 救濟失業店員並保障其生活

(丁) 其他協助事項

1. 協助政府恢復交通事項
2. 協助政府採購軍糧及調劑民食事項
3. 協助政府機關辦理一切有關經濟建設事項
4. 協助政府辦理商業登記事項
5. 協助政府整編自衛團隊維持地方治安
6. 協助政府調解關於工商業之糾紛事項
7. 協助地方慈善救濟機關辦理小本工商貸款
8. 協助政府及地方機關辦理一切復員事項

二、建議修正縣市參議員商業團體選舉人應予增加名額之原呈

(呈內政部國民參政會浙江省政府省黨部省社會處民政廳省參議會)

(銜略) 查縣參議員選舉條例第十條，職業團體應出縣參議員之名額，不得超過總額十分之三，以每一職業團體為單位，按會員多寡比例分配其應出之名額，竊商會參加縣參議員之名額，雖經解釋以各同業公會會員之公司行號及商會非公會會員合併計算分配，換言之即凡入會之公司行號之從業人員均得參加選舉，並無限於會員主體人代表選舉之明文規定，矧每一公司行號，其合於該條例第十一條所載，實際從事商業三年以上之商民，多則數十人，少則數人，平均每一公司行號以十人計算，則實際從事商業三年以上之商民，為公司行號之十倍，如僅以每公司行號主體人為選舉人，不普及於使用人，則不啻對一般商人剝奪其選舉權，而於民主精神背道而馳，且按農會漁會工會教育會，均以個人為會員，每一從事該業三年以上之農民漁民工人教員，均有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惟獨商民僅僅取得什一之選舉權利，以致職業團體，參加縣參議員之名額農業團體之會員竟佔商人團體之十餘倍，行使民權，顯分軒輊，未免有失公平，若以一般商人可參加區域選舉言，則本省民政廳曾有解釋，「…………職業選舉權屬於各職業團體，會員同時又為鄉鎮民代表者，應參加區域選舉，其餘會員仍應參加職業選舉……………」等云，是則商人自應參加商業團體選舉為合法，綜上數述，政府對商業團體參加縣參議員選舉名額一案，自應以從事商業三年以上之商民為選舉人，使商民均能與農民漁民工人教員等同有其選舉權及被選舉權，則民權方得其平，本會迭據各縣市商會紛紛請求前來，理合據情呈請（下略）

三、請免徵收復區三十四年份所得稅之行政訴願書原文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訴願書

訴願人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

右代表人 金潤泉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理事長

工作報告

陳勤士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監事

周仲松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常務理事

程心錦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監事

程世榕 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常務理事

原處分官署 浙江區直接稅局

爲征收三十四年營利事業所得稅，及過分利得稅，不服浙江區直接稅局違法處分，提起訴願事。

(甲)訴願事實 查直接稅征免辦法，關於營利事業所得稅及非常時期過分利得稅，規定「一律依照現行所得稅法，於三十五年一月起征收」，所謂於三十五年一月起征收者，當然係指起征日期，應自三十五年一月起始，在三十四年度之所得，依法應予免征，詎意浙江區直接稅局誤解前項征免辦法之條文詞義，不顧收復區災情之輕重，對三十四年所利得稅，仍一律查征，其違法之處分，實背中央體卹災黎之德意。

(乙)訴願理由

一、查征免辦法規定收復區之第一類營利事業之所得自三十五年一月起征，當然係指所得稅法第一類(甲)(乙)(丙)三項之全部，如必溯洄既往及於三十四年，試問第一類(乙)所規定「官商合辦營利事業之所得」，彼時固未復，何來官商合辦之事業，故征免辦法甲項第二款之所指者，明明係指勝利以後之所得而言，毫無牽強餘地，浙江區直接稅局，對此征免辦法之立法原意，並未加以注意，即行查征，何以令人心折，此不服者一。

二、查本省收復區各縣，慘遭兵燹匪患，災情普遍，現孝豐縣三十四年所利營各項稅款，已奉令概不補征，(奉本省財政廳源字第一七一九號代電轉飭知照)何以獨對其他各縣，仍須征收，此不

服者二。

三、三十四年收復區田賦，政府明令豁免。又貨物稅稽征辦法規定三十四年年底以前所存貨物，不論在淪陷期間，有無被敵偽課征，概准就地銷售，免予補稅，是直接稅征免辦法之頒布，原意相同，在同一主持稅務之最高機關，決無獨對所利得稅仍責征收之理，此不服者三。

四、三十四年度利得稅不應追征一案，業經參政會第十七次會議通過，送請中央辦理在案，民意所在，詎可瞶視，此不服者四。

五、非常時期過分利得稅，原為中央籌劃戰時財政不得已之措施，茲幸勝利，是非常時期，已成過去，試觀各種有關戰時法令，業奉明令廢止，何以對此值百抽六十之利得重稅，仍未免除，此不服者五。

六、查直接稅征免辦法乙，關於收復區在淪陷期間，所發生遺產繼承事實，一律予以免征，蓋法律不溯既往，為不易之定理，若三十四年之稅，須要追繳，則在三十四年以前歷年各稅，豈非亦可追征，不特違反事實，中央亦斷不至如此峻刻，浙江區直接稅局法外征收，迹近苛擾，此不服者六。

七、查淪陷期間，兵荒馬亂，各地商店類多隨開隨歇，未備帳冊簿據，且在日寇投降之初，幣值混亂，折合無定，商店盈虧，既無法申報，征收機關又何從着手核算，其間奸商之藉敵偽勢力而獲有利得者，至此盡已銷聲匿迹，所剩留者，皆係正規商人安分守己之輩，願歷劫重重，勉擇市面，復以物價指數直趨上漲，表面雖然虛增數字，實際無不物資大縮，形成外強中乾之象，此為不可掩之事實，且自勝利以迄年底，驚魂甫定，喘息未安，營業時間，又極短促，安有利得，可供敵納，商民疾苦如是，政府詎忍加以忽視，此不服者七。

八、查本會前以收復區各縣，災情慘重，呈請

鈞部准將三十四年所利營各稅，一律予以免征，奉蒙財直一字第二二四八號電示，以浙省各地災情輕重如何，已電令浙江區直接稅局查明災情結果，迄未見調查公布，而對收復區十二月份之營業

垂察，詎經迭請浙江區直接稅局查明災情結果，迄未見調查公布，而對收復區十二月份之營業稅，却普遍征收，除僅僅孝豐一縣外，未聞得有特免，查征免辦法丁項規定，凡災情慘重區域，准自三十四年十月份起，免征營業稅三個月，是即使免征十二月份營業稅，亦與原頒辦法有所未合，何況仍予征收，其剝奪商民享受中央救卹權益之處。顯屬違法，此不服者八。

(丙) 訴願目的

一、本省收復區三十四年所利得稅，應予一律免征。

二、本省收復區三十四年營業稅，應予豁免，所有已繳十二月份之營業稅款，應予一律退還。

本會竊以

鈞部頒布直接稅征免辦法，原為宣示中央德意，與民昭蘇，浙江區直接稅局，曲解條文，徒冀增收國庫，罔顧尊重法令，其違法處分，不惟損害商民權益，抑且有損中央威信，不得已提起訴願，請求行政救濟以資保障，前項三十四年所利營各稅，於法於情，均當免征，應請

鈞部迅賜裁決，准將浙江區直接稅局原處分撤消，以維稅政，而恤商艱，不勝迫切待命之至。

謹呈

財政部

具訴願浙江全省商會聯合會代表人

金潤泉 陳勤士 周仰松

程世榕 程心錦

四、各市縣鎮區商會一覽表

商會別	負責人姓名	改組或改選成立日期	備
杭州市商會	金潤泉	三十五年四月十三日整理成立	
杭縣瓶窑鎮商會			
三墩鎮商會	蔣治庭	三十四年九月十四日改組成立	
臨平商會	陶禾卿	三十五年一月二十日改組成立	
塘棲鎮商會	勞人元	三十五年四月十七日改組成立	
番司鎮商會			
寧縣商會	張耀庚	三十三年八月廿六日改組成立	
長安鎮商會	韓希齡	卅四年十二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袁化鎮商會	馬軼凡		
破石鎮商會	沈錦如	三十四年十二月三日改組成立	
富陽縣商會		十五年 月五日改組成立	
臨安縣商會			
昌化縣商會			
餘杭縣商會	金長炎	三十五年一月廿六日改組成立	
新登縣商會	沈居棠		
嘉興縣商會	顧速明	三十五年一月十四日改組成立	

工作報告

考

工作報告

新營鎮商會	吳伯權	卅四年十二月廿四日改組成立
新陸鎮商會		
鳳橋鎮商會		
大橋鎮商會		
鍾埭鎮商會	陸志華	三十五年四月廿八日改組成立
王店鎮商會	馮日宜	三十五年一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嘉善縣商會	戈少庭	三十五年一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西塘鎮商會	黃克明	三十四年十二月一日成立
海鹽縣商會	王海麟	三十五年一月五日改組成立
沈蕩鎮商會	許麟霄	
平湖縣商會	蔣柏年	三十五年二月十四日改組成立
乍浦鎮商會	徐眉軒	三十五年三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新埭鎮商會	范彬華	三十五年三月十五日組織成立
桐鄉縣商會	王祥麟	三十四年九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濮院鎮商會	翁冠常	三十四年九月十七日改組成立
烏鎮商會	張麟趾	
青鎮商會	徐冠美	
屠甸鎮商會	馬亨寬	三十四年八月二十日改組成立
崇德縣商會	孫茂才	三十五年三月廿六日改組成立

石灣鎮商會	張柏壽	三十四年八月廿四日改組成立
洲泉鎮商會	周禹庵	三十五年三月廿五日改組成立
吳興縣商會		
南潯鎮商會	徐軼唐	卅四年十一月廿五日改組成立
雙林鎮商會	倪守訓	三十四年十月十四日改組成立
菱湖鎮商會	王華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日改組成立
織里鎮商會		
練市鎮商會	吳本立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日改組成立
於潛縣商會	高德慶	
德清縣商會	周敦夫	三十五年二月十日改組成立
新市鎮商會	高庚元	
長興縣商會	許耕夫	三十五年一月八日改組成立
四安鎮商會	孫志成	三十五年一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武康縣商會	陳杰	
上柏鎮商會	蔡件梧	
孝豐縣商會	周席齋	三十五年三月五日改選成立
安吉縣商會		
梅溪鎮商會	高繪琴	三十五年三月二日改選成立
陸蠡鎮商會	劉元章	三十五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謝佐仁	謝佐仁	三十五年一月廿六日改選成立
周大烈	周大烈	三十五年二月廿七日改組成立
俞寶仁	俞寶仁	三十五年四月七日改組成立
鄒履祥	鄒履祥	三十五年一月廿四日改組成立
孫鼎初	孫鼎初	三十五年一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周振德	周振德	三十五年三月二十日改組成立
丁楚蘭	丁楚蘭	三十五年一月廿四日改組成立
王松年	王松年	
陳笛孫	陳笛孫	三十五年三月三日改組成立
張暉軒	張暉軒	三十五年三月廿九日改組成立
羅錫臣	羅錫臣	三十五年五月廿二日改組成立
胡亞山	胡亞山	三十五年三月廿八日組織成立
陳祖福	陳祖福	三十五年三月十日組織成立
朱子琦	朱子琦	卅四年十二月廿八日改組成立
章乃康	章乃康	卅四年十二月廿一日改組成立
高壽松	高壽松	卅四年十二月廿七日改組成立
謝備鎮商會		三十五年三月六日改組成立
寧波商會		
奉化縣商會		
鎮海縣商會		
柴橋鎮商會		
慈溪縣商會		
象山縣商會		
石浦鎮商會		
定海縣商會		
沈家門鎮商會		
紹興縣商會		
柯橋鎮商會		
東關鎮商會		
安昌鎮商會		
臨浦鎮商會		
蕭山縣商會		
義橋鎮商會		
臨浦鎮商會		
瓜瀝鎮商會		

餘姚縣商會

魯昌言

周巷區商會

楊露亮

虞縣商會

徐喬壽

百官鎮商會

朱一齋

縣縣商會

高翔

新昌縣商會

吳朝福

諸暨縣商會

金鼎銘

楓橋鎮商會

駱柏森

臨海縣商會

王克勤

海門鎮商會

王仲光

溫嶺縣商會

劉大魁

松門鎮商會

葛雨平

寧海縣商會

楊邦才

黃岩縣商會

柯友三

路橋區商會

劉治雄

天台縣商會

仙居縣商會

李冠三

金華縣商會

程世榕

蘭谿縣商會

王癘

卅四年十二月十四日改組成立

三十五年一月二十日改組成立

卅四年十一月廿二日改組成立

卅三年十二月六日改選

卅五年三月三日改組成立

卅四年十一月廿五日改組成立

卅四年十一月八日改選

卅三年五月二十二日改選

卅五年四月十五日改選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諸葛鎮商會

游埠鎮商會

義烏縣商會

佛堂鎮商會

永康縣商會

東陽縣商會

武義縣商會

浦江縣商會

湯溪縣商會

羅埠鎮商會

衢縣縣商會

常山縣商會

龍游縣商會

開化縣商會

華埠鎮商會

江山縣商會

峽口鎮商會

建德縣商會

章傑生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日改選

黃子明

魏琛

丁瑞熊

周獻祿

陳簡

王樹棠

張慶瑞

金玉瑞

戴銘允

江南春

方永森

王蓮輝

姜春城

王金聲

王金聲

三十三年一月一日改組成立

三十五年一月廿一日改組成立

三十三年十二月二十日改選

三十五年四月十五日改組成立

三十五年四月十五日改選成立

三十四年十二月十日改選

三十五年三月十四日改選

三十五年三月二十日改選

遂安縣商會 葉植夫 三十四年八月三十日改選

桐廬縣商會 包可榮

窄溪鎮商會

橫村鎮商會 馮茂蒼

分水縣商會 鍾文辰

壽昌縣商會 余庭長

永嘉縣商會 王純候 三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改選

永強區商會

瑞安縣商會

大畧區商會

樂清縣商會 周起渭

虹橋鎮商會

清江鎮商會

柳市區商會

大荆鎮商會

平陽縣商會 陸量方

澄江鎮商會

泰順縣商會 黃藻如

玉環縣商會

三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改選
三十四年十一月一日成立

三十四年十月二十一日改組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慈門鎮商會 趙日震

三十四年七月一日改組

水縣商會 董越生

三十四年十二月廿二日改選

碧湖區商會 魏以信

松陽縣商會 張祖貽

古市鎮商會

縉雲縣商會 李懷新

三十三年六月一日改組

壺鎮商會 呂漢金

新建鎮商會

青田縣商會 留印雪

三十四年五月十五日改組

雲和縣商會

景寧縣商會

遂昌縣商會 程昌泰

三十五年五月十五日改選

慶元縣商會

宣平縣商會 章萬俊

龍泉縣商會 潘士祥

五、本會第一屆上半期當選執監委員一覽表

民國二十九年四月

職別姓名代表商會備
主席委員金潤泉 杭州市商會

考

常務委員
常務委員
常務委員
常務委員
常務委員
執行委員兼總務科主任
執行委員兼指導科主任
執行委員兼經濟科主任
執行委員兼商務科主任
執行委員

周仲松	姜卿雲	邱百川	程世榕	朱維官	陔初覺	鄧宗敏	徐文達	胡霞青	汪正金	汪渭芝	鄭抱天	曹鳳和	劉子明	葉綸機	許尙	胡羊雲	金雲	施達
海鹽縣商會	麗水縣商會	永嘉縣商會	金華縣商會	甯波縣商會	嘉興縣商會	桐廬縣商會	東陽縣商會	蘭溪縣商會	縹縣縣商會	衢縣縣商會	黃岩縣商會	麗水縣商會	龍泉縣商會	桐廬縣商會	瑞安縣商會	建德縣商會	平陽縣商會	慶元縣商會

病故出缺

因故出缺

張補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候補執行委員

王蓮輝 開化華埠鎮商會 候補

陳良興 永嘉縣商會

周琳 遂昌縣商會

樓喙 紹興臨浦鎮商會

方炳榮 義烏縣商會

婁明文 仙居縣商會

樂中庸 鎮海縣商會

方文華 孝豐縣商會

陳勤士 吳興縣商會

程心錦 杭州市商會

唐伯寅 永嘉縣商會

嚴瑞雲 蘭溪縣商會

胡景洛 遂安縣商會

張心柏 溫嶺縣商會

張樸士 永嘉永強區商會

周大烈 甯波商會

洪仲焜 金華縣商會

程士毅 永康縣商會

何振 松陽縣商會

魏補

候補監察委員

毛安卿

慈溪縣商會

吳朝福

新昌縣商會

金鼎銘

諸暨縣商會

葉思聰

麗水碧湖區商會

附註：依照三十一年二月十日國民政府公佈之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規定對所稱委員改為理監

事

六、經費收支報告

三十四年九月份

付文具 二千六百五十八元四角

付廣告 二萬三千八百〇八元

付郵電 七十二元

付川旅 三萬二千三百四十三元四角

付交際 一千三百七十元

付修繕 四百元

付雜支 一萬〇三百四十四元二角

透存現金六萬〇九百九十六元正

十月份

收會費 三千元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收特別補助費 二千元

付文具

一千〇四十五元

付廣告

一萬〇一百九十二元

付郵電

五千五百元

付交際

一萬八千四百三十三元

付雜支

一千一百七十元

共收三千元

共付三萬六千三百四十五元

上月透存六萬〇九百九十六元 本月透存九萬四千三百三十六元

十一月份

收會費

七萬四千元

收特別補助費

六萬九千元

付購置

一千七百元

付文具

六百元

付印刷

九千元

付郵電

一萬三千一百六十元

付交際

三千二百元

付職員津貼

一萬元

共收十四萬三千元

共付三萬七千六百六十元

上月透存九萬四千三百三十六元

本月結存一萬一千〇〇四元

十二月份

收會費 十八萬九千元

收特別補助費 十五萬六千元

付文具 四千一百五十元

付郵電 一萬二千五百元

付交際 一萬六千二百元

付雜支 三萬二千一百五十元

付存用保證金 一萬九千元

付暫付款 三十三萬二千五百元

收暫付款 三萬一千元

共收三十七萬六千元 共付四十一萬六千五百元

上月結存一萬一千〇〇四元

本月透存二萬九千四百九十六元

三十五年一月份

收會費 六萬八千元

收特別補助費 三萬三千元

付文具 二萬〇〇五十八元

付廣告 一萬七千四百四十八元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二六

付郵電 六千五百元

付交際 一萬三千四百十元

付雜支 一萬〇八百五十元

付職員津貼 六萬四千元

共收十萬〇一千元 共付十三萬二千二百六十六元

上月透存二萬九千四百九十六元

本月透存六萬〇七百六十二元

二月份

收會費 十三萬二千元

收特別補助費 三萬八千六百五十元

收暫付款 八萬八千八百元

付文具 五千二百五十元

付廣告 一千七百五十元

付郵電 二萬五千五百〇五元

付交際 三千元

付職員津貼 四萬三千元

付暫付款 五萬元

共收三十五萬九千四百五十元 共付十一萬七千五百〇五元

上月透存六萬〇七百六十二元

本月結存八萬一千一百八十三元

三月份

收會費 二十三萬七千元

收特別補助費 四萬四千元

收暫付款 五萬元

付文具 一萬七千一百十二元

付郵電 一萬八千五百八十元

付交際 一萬六千元

付職員津貼 八萬九千八百五十二元

付暫付款 九萬五千元

共收三十三萬一千元 共付二十三萬六千五百四十四元

上月結存八萬一千一百八十三元

本月結存十七萬五千六百三十九元

四月份

收會費 五十萬〇六千元

收特別補助費 二萬二千元

付郵電 一萬一千五百五十五元

付交際 一萬三千二百四十元

付雜支 四千八百四十元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二八

付職員津貼 四萬二千元

付暫付款 三萬四千元

共收五十二萬八千元 共付十萬〇五千六百三十五元

上月結存十七萬五千六百三十九元

本月結存五十九萬八千〇〇四元

五月份 (二十八日止)

收會費 五十七萬七千元

收特別補助費 一萬六千元

收暫付款 十五萬三千元

收大會經費 十四萬四千元

付印刷 九萬五千元

付廣告 二千元

付交際 七千五百六十元

付全國商會會費 二十萬元

付大會墊款 一百萬元

共收八十九萬九千元 共付一百三十萬〇四千五百六十元

上月結存五十九萬八千〇〇四元

本月結存十八萬三千四百四十四元

上款存放浙江地方銀行

三萬二千四百元

浙江中國銀行 二萬六千二百五十元

杭州順昌錢莊 十二萬四千元

庫存七百九十四元

七、三十四年九月至三十五年五月會費特別費收入一覽表

三十四年九月十四日至三十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止

名	稱	已繳		未繳		結欠總數
		三十四年九月	三十四年九月	三十五年一月	三十五年一月	
杭州市商會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80,000.00	180,000.00
杭縣瓶窰鎮商會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18,000.00
三墩鎮商會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42,000.00
臨平鎮商會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42,000.00
塘棲鎮商會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42,000.00
喬司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52,000.00
海甯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52,000.00
長安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52,000.00
袁化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52,000.00
硤石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52,000.00
富陽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52,000.00

上作報告

工作報告

三〇

臨安縣商會				五三,000.00
於潛縣商會				五三,000.00
昌化縣商會				五三,000.00
餘杭縣商會	六,000.00	四,000.00	四〇,000.00	清
新登縣商會		四,000.00		四〇,000.00
嘉興縣商會	一〇,000.00	一〇,000.00	一〇,000.00	六〇,000.00
新篁鎮商會				一八,000.00
王店鎮商會	六,000.00	四,000.00		四二,000.00
新隄鎮商會	六,000.00	四,000.00		一八,000.00
嘉善縣商會				一〇,000.00
海鹽縣商會	六,000.00	二,六四〇.00		四三,三四〇.00
沈蕩鎮商會	二,000.00			一六,000.00
平湖縣商會	三,000.00			二四,000.00
乍浦鎮商會	二,000.00	二,000.00		一四,000.00
桐鄉縣商會	六,000.00	八,000.00		四〇,000.00
濮院鎮商會	二,000.00	二,000.00		四,000.00
烏鎮鎮商會	六,000.00	四,000.00		四二,000.00
青鎮鎮商會	六,000.00	四,000.00		一八,000.00
屠甸鎮商會				一八,000.00

工作報告

三三

甯波縣商會	10,000.00		20,000.00	100,000.00
奉化縣商會				100,000.00
鎮海縣商會	10,000.00			20,000.00
柴橋鎮商會				20,000.00
慈谿縣商會	2,000.00	20,000.00		20,000.00
定海縣商會	2,000.00	20,000.00		20,000.00
沈家門鎮商會	2,000.00	20,000.00		20,000.00
縣商會				20,000.00
石浦鎮商會	2,000.00	20,000.00		20,000.00
興縣商會	10,000.00			20,000.00
楊鎮商會	2,000.00	20,000.00	10,000.00	20,000.00
關鎮商會				20,000.00
蕭山縣商會	2,000.00	20,000.00	10,000.00	20,000.00
嵒橋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0,000.00	20,000.00
臨浦鎮商會	2,000.00		20,000.00	20,000.00
瓜澗鎮商會	2,000.00	20,000.00		20,000.00
餘姚縣商會	2,000.00			20,000.00
周行鎮商會	2,000.00	20,000.00		20,000.00
上虞縣商會				20,000.00

百官鎮商會	11,000.00			16,000.00
練縣縣商會	11,000.00	10,000.00		21,000.00
新昌縣商會	6,000.00	8,000.00		14,000.00
諸暨縣商會	11,000.00	10,000.00	12,000.00	33,000.00
楓橋鎮商會	6,000.00	8,000.00		14,000.00
臨海縣商會				10,000.00
海門鎮商會	11,000.00	10,000.00		21,000.00
溫嶺縣商會				11,000.00
松門鎮商會				11,000.00
甯海縣商會	6,000.00		11,000.00	17,000.00
黃岩縣商會	5,000.00			9,000.00
路桥鎮商會	6,000.00	8,000.00		14,000.00
仙居縣商會				1,000.00
金華縣商會	6,000.00	10,000.00	14,000.00	30,000.00
蘭谿縣商會	11,000.00	10,000.00	14,000.00	35,000.00
諸葛鎮商會				1,000.00
游埠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000.00	23,000.00
饒島縣商會	6,000.00	8,000.00		14,000.00
佛堂鎮商會				1,000.00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二五

永康縣商會 三.000.00

東陽縣商會 三.000.00

武義縣商會 六.000.00

浦江縣商會 五.000.00

湯溪縣商會 五.000.00

縉雲縣商會 三.000.00

衢縣縣商會 三.000.00

常山縣商會 三.000.00

龍游縣商會 三.000.00

雲山鎮商會 三.000.00

湯鎮鎮商會 三.000.00

開化縣商會 六.000.00

華埠鎮商會 六.000.00

江山縣商會 六.000.00

燒口鎮商會 三.000.00

建德縣商會 三.000.00

遂安縣商會 三.000.00

縉安縣商會 六.000.00

桐廬縣商會 六.000.00

四九.000.00

三三.000.00

一六.000.00

四四.000.00

五二.000.00

五二.000.00

八四.000.00

五三.000.00

一〇六.000.00

一六.000.00

一六.000.00

四一.000.00

四一.000.00

四一.000.00

四一.000.00

一八.000.00

三六.000.00

四四.000.00

四四.000.00

五三.000.00

峯溪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橫村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分水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壽昌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永嘉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永強區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瑞安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太豐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樂清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虹橋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港口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柳市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大荆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平陽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靈江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玉環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楚門鎮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泰順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慶元縣商會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工作報告

工作報告

碧湖鎮商會				51,000.00
松陽縣商會				51,000.00
古市鎮商會				51,000.00
縉雲縣商會				51,000.00
靈鎮商會				51,000.00
新建鎮商會				51,000.00
青田縣商會				106,000.00
雲和縣商會				51,000.00
景甯縣商會				17,000.00
遂昌縣商會	6,000.00	4,000.00		51,000.00
慶元縣商會				16,000.00
宣平縣商會	6,000.00	4,000.00		51,000.00
龍泉縣商會				06,000.00
天台縣商會				51,000.00
合 計	510,000.00	320,500.00	1,112,000.00	1,026,000.00

八、收發文統計表

(一) 收文統計表

自三十四年八月廿四日起至三十五年五月三十一日止

公文種類	公文件數		呈文	代電	電通	其他	通告	批	訓令	指	總計
	函	公									
三十四年八月份	四	九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六件
九月份	二〇	二〇	七	一五	一	四	一	一	一	一	四五件
十月份	七〇	一五	一	一八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六八件
十一月份	七二	三四	七	二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三八件
十二月份	三八	一一	三	二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八五件
三十一年一月份	五三	一一	四	二五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〇〇件
二月份	一〇一	二八	一〇	三四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九二件
三月份	七二	三〇	七	三七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五〇件
四月份	一一二	三一	一〇	三九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一五件
五月份	五四七	二八	五二	二二七	一〇	二八	二	四四	七	六	一一八件
合計	五四七	二八	五二	二二七	一〇	二八	二	四四	七	六	一一八件

工作報告

...

...